



崇真書院

TSUNG TSIN COLLEGE
9 LEUNG CHOI LANE, TUEN MUN, N.T.
新界屯門良才里9號



校務處：3507 6400 網址：www.ttc.edu.hk 電郵：ttc@ttc.edu.hk 傳真：2463 7535

E/190924-053

敬啟者：

全校旅行日（中三及中四）

為使學生能有適當的戶外活動及群體生活，以促進身心健康，本校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（星期五）舉行全校旅行日，中三及中四級旅行地點及有關詳情如下：

班別	旅行目的地	集合地點	集合時間	解散地點	解散時間	燒烤費/ 午膳費	交通費
3A	長洲	中環五號碼頭	8:30 a.m.	中環五號碼頭	4:00 p.m.	自備	自備
3B	蝴蝶灣	蝴蝶灣燒烤場	9:00 a.m.	蝴蝶灣燒烤場	3:00 p.m.	自備	自備
3C	長洲	中環五號碼頭	8:30 a.m.	中環五號碼頭	4:00 p.m.	自備	自備
3D	赤柱	學校操場	8:10 a.m.	赤柱廣場	3:00 p.m.	自備	\$41
4A	蝴蝶灣	蝴蝶灣燒烤場	9:00 a.m.	蝴蝶灣燒烤場	3:00 p.m.	自備	自備
4B	長洲	中環五號碼頭	8:30 a.m.	中環五號碼頭	4:00 p.m.	自備	自備
4C	長洲	中環五號碼頭	8:30 a.m.	中環五號碼頭	4:00 p.m.	自備	自備
4D	蝴蝶灣	美樂輕鐵站	9:00 a.m.	蝴蝶灣燒烤場	3:00 p.m.	自備	自備

是次旅行由各班之班主任帶隊，屬於學校常規活動，所有學生必須參加。倘若貴子弟因特殊理由不能參加，請填妥回條，另以書面方式向訓導主任吳卓熹老師解釋原因及申請豁免。擬不參加旅行的同學，須於當日穿著整齊校服回校溫習及完成所指定的習作，留校時間跟平日上課時間相同。若同學無故缺席，均作曠課論，會受到處分。

請貴家長留意上述安排，並回覆電子通告。如需繳付費用，請著貴子弟於九月二十四日（星期二）或之前把現金交予班主任。如有查詢，可致電本校3507 6400聯絡課外活動組麥梓聰老師。

此致
貴家長

崇真書院校長區國年博士



謹啟

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九日

回條

敬覆者：

全校旅行日（中三及中四）

有關貴校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舉行全校旅行日一事，本人經已知悉，並

- 同意敝子弟參加學校旅行。
- [3D班適用] 同意敝子弟參加學校旅行，並著敝子弟把現金交予班主任。
-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學校旅行，並另以書面方式向校方解釋原因及申請豁免。

此外，本人亦會叮囑敝子弟在活動當天遵守老師指示。

此覆
區校長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別：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（手提）：_____

聯絡電話（家居）：_____

二零二四年九月__日

